

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汇贤小学电房增容及空  
调线路改造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

用  
户  
需  
求  
书

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汇贤小学电房增容及空调线路改造项目—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 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汇贤小学 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兴南大道149号 联系电话： 020-84762938 联系人：黄老师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有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。 2.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业主要求，按照招标的有关的法律法规组织项目招标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招标文件、组织开标工作等，直至本项目招标工作完成，协助项目业主与中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等。

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履行地点：广州市番禺区。</p> <p>2. 履行方式：中介服务机构安排招标代理专业人员开展招标代理工作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服务金额报价区间为人民币5000.00元至6500.00元。</p> <p>3.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，参照《南村镇人民政府关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》（南府〔2023〕20号）及《南村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（2026年修订版）》相关标准核算收取。本项目代理费最终结算金额，以区财政部门预算评审审定的项目建安费正式金额为计费依据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次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，至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、服务报酬支付完毕为止。</p>
9	验收	<p>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。</p>
12	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</p>

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火  
运  
三

采购人（盖章）：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汇贤小学

日期：2026年6月29日

